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2-021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子公司向澳门国际银行办理融资授信等业务，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不超过一千万美金。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运作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向澳门国际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美金一千万的融资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为子公司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本公司澳门国际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10号东方嘉盛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孙卫平

成立时间：2001年7月9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提

供展览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网上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仪器、实验室设备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生物技术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肥料、农药的销售；体育设备、体育用品及零配件的销售；医疗设备的安装、维修和保养服务；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叉车及零配件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仓储物流；家畜冷冻制品的销售；乳制品的批发和零售；酒类、药品的销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10.14 万元，截止 2022 年 03 月 31 日，东方嘉盛的总资产为 361,894.57 万元，净资产为 154,507.07 万元，总负债为 207,387.5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7.31%。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香港新界荃湾沙咀道 362 号全发商业大厦 19 楼 1910 室

法定代表人：孙卫平

成立时间：2007 年 10 月 25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主营电子商务、物流及仓储贸易。

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美金，截止 2022 年 03 月 31 日，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98,520.54 万元，净资产为 13,401.68 万元，总负债为 85,118.86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9.07%。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上述担保额度,有利于提高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推动其业务更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上述担保事项中,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稳定,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力或重要影响,公司为此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其更好拓展生产经营业务,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189.70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189.70 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54,507.07 万元的 2.06%,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 0 元。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的有关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